

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文件

浦教民〔2025〕3号

关于同意上海振达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变更地址、 办学内容的批复

上海振达教育培训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提交的上海振达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变更地址、办学内容的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上海市校外培训机构设立与管理实施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并对照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〈上海市非学历文化知识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〉的通知》（沪教委规〔2022〕4号）及《上海市体育局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〈上海市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〉的通知》（沪体规文〔2022〕2号）的相关标准，根据浦东新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的前置审核意见，经审查，同意你公司变更地址、办学内容申请。变更后，公司地址为：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600号16幢1楼。办学内容：（1）非学科教育类培训（社会知识），办学对象：小学生；（2）体育类培训，培训项目：国际象棋，培训形式：线下培训，培训对象：学龄前儿童、小学生、初中生、普通高中学生。

接本批复后，请向有关部门办理地址及办学内容变更的登记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

2025年1月2日